

奏响农村科学发展主旋律

——市委《关于在农村基层实施“扶弱培强”工程的意见》解读

本报记者 蒋友胜 谢国庆

阅读提示

今年5月26日,商丘市委出台了《关于在农村基层实施“扶弱培强”工程的意见》。意见指出,从2010年5月到2013年6月,用三年的时间,在全市农村实施以扶持100个弱村、培育100个强村为主要内容的“扶弱培强”工程。力争通过3年努力,在农村实现弱村变强、强村更强、强弱互动、统筹提升的总体目标。

5月27日,在我市召开的农村基层“扶弱培强”工程动员大会上,市委书记王保存强调,实施“扶弱培强”工程是构建城乡统筹的基层党建新格局的现实需要,是在广大农村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生动实践,是统筹推进农村各项工作的重要抓手。从市直单位,市管各企事业单位,中央、省驻商单位选派优秀县处级后备干部担任科学发展指导员或党组织第一书记,建班子、抓队伍,做规划、定目标、理思路、促发展,以城带乡、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统筹推进农村党的建设、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和生态建设,使各种力量向农村转移,各种要素向农村集聚,各种资源向农村倾斜,促进农村经济和谐发展。

昨日,本报记者专访了市农村基层“扶弱培强”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他就这一促进我市农村科学发展的新举措进行了详尽解读。

商丘市“扶弱培强”工程派驻干部情况表

县(市、区)	弱村数	强村数	驻村干部数	其中:科学发展指导员	村党组织第一书记
永城市	34	15	147	15	34
夏邑县	40	13	159	13	40
虞城县	40	11	153	11	40
梁园区	20	10	90	10	20
睢阳区	40	10	150	10	40
柘城县	40	10	150	10	40
宁陵县	40	10	150	10	40
睢县	40	10	150	10	40
民权县	40	10	150	10	40
开发区	1	1	3	1	1
合计	334	100	1302	100	334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扶弱培强”工程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着眼于构建城乡统筹的农村党建新格局,坚持抓基层、打基础,注重持续“三农”工作发展思路,注重提升农村工作整体水平,注重统筹城乡协调发展,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科学发展,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引领发展、服务群众、凝聚力量、促进和谐的作用,以党的建设的成效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全面提升。

《意见》同时提出五项基本原则:一、科学发展,强基固本原则;二、分层启动、分类施治原则;三、示范带动、统筹提升原则;四、立足实际、改善民生原则;五、破解难题、务求实效原则。

农村现状: 弱村经济落后 强村生活富裕

目前,我市农村发展不平衡,有些村班子散、经济落后、社会不稳定,农民得不到相应的民生保障;而有些村主导产业明显,经济富裕,新农村规划整齐,农民生活条件较好,农村人过着城里人的生活。实施“扶弱培强”工程,就是让弱村超越、强村提升。因此,实施“扶弱培强”工程,是巩固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有效载体,是构建城乡统筹基层党建新格局的生动实践,是落实省委工作部署的重要举措,是加快我市新农村建设步伐的迫切需要。

分步推进: 三年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5月份,动员部署。
第二阶段:6月份,启动实施。
第三阶段:今年7月份至2013年5月份,全面推进。
第四阶段:2013年6月份进行总结表彰。
为保证四个阶段的实效,《意见》要求: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充分认识到实施“扶弱培强”工程的重要性,把实施这项工程摆上重要位置,切实加强领导,认真抓好落实。要讲究工作方法,坚持领导带动,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要坚持部门联动、城乡互动、典型带动、分层启动;要加强督促检查;要严格考评奖惩;务求工作实效。努力实施弱村跨越、强村提升,以抓强村带弱村,城乡互动、统筹提升的示范效应,促进我市农村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

总体目标:扶持100个弱村、培育100个强村

市委确定“扶弱培强”工程的总体目标是:从2010年5月开始,用三年时间,对全市100个班子软弱涣散、经济发展缓慢的村和100个基础较好、经济发展较快的村定点帮扶,分类施治,实现弱村变强、强村更强、城乡互动、统筹提升。

为实现这一总体目标,《意见》给出了4个具体考核目标:
一是党建目标:要达到基层组织坚强有力。村“两委”班子坚强有力,党组织书记“一好双强”,有标准化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常态化、规范化运用,党务、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大学生村干部作用发挥好,有创业项目且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成为党的建设示范点。
二是发展目标:弱村要达到人均年纯收入递增15%,强村要成为科学发展示范点。弱村的发展思路要清晰,主导产业明显,基本达到一村一品;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改善,粮食产量稳定增长;产业结构合理,经济效益较好,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递增15%以上,达到全市平均水平;农业生产开始向规模化、产业化、现代化迈进。
三是民生目标:弱村要达到农民就医、子女入学基本得到保障,强村要成为新农村建设的示范村。弱村的村居规划合理,村容基本整洁;有必要的基础设施,道路交通良好,农民生活条件明显改善;有一定的文化体育娱乐设施,农民就医、子女入学基本得到保障。
四是和谐目标:农村基层要和谐文明。党群关系密切,邻里关系和睦,社会和谐。村民学法守法用法,崇尚科学,诚信友爱,乡风文明,生活方式健康向上,成为和谐文明示范点。

富能力强,从事二、三产业的劳动力占劳动力总数的80%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全市较高水平;村集体经济基础较好,实现有钱办事;坚持科技兴农,实现农业规模种植,农业产业化、现代化程度较高;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完善,基本农田达到旱涝保收,耕播收综合机械化率85%以上,良种覆盖率95%以上,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较强,成为科学发展示范点。
五是民生目标:弱村要达到农民就医、子女入学基本得到保障,强村要成为新农村建设的示范村。弱村的村居规划合理,村容基本整洁;有必要的基础设施,道路交通良好,农民生活条件明显改善;有一定的文化体育娱乐设施,农民就医、子女入学基本得到保障。
六是和谐目标:农村基层要和谐文明。党群关系密切,邻里关系和睦,社会和谐。村民学法守法用法,崇尚科学,诚信友爱,乡风文明,生活方式健康向上,成为和谐文明示范点。

特点鲜明:不同于以往干部驻村帮扶

这次“扶弱培强”工程与以往干部驻村帮扶相比,在组织方式、工作方法、干部待遇等方面,有以下几个鲜明特点:
突出“四个统筹”。实施“扶弱培强”工程,坚持以党的建设为龙头,按照构建城乡统筹的基层党建新格局的要求,统筹城乡,统筹经济和社会,统筹发展和民生,统筹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通过创建党的建设示范村、科学发展示范村、新农村建设的示范村和和谐文明示范村,以点带面,形成工作特色和亮点,统筹提升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
开展“双联双派”。“双联”即领导联村、部门联村,坚持领导带动,市、县、乡三级领导干部分别建立联系点,其中:每个市级领导干部联系一个弱村,一个强村,加强工作指导,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坚持部门联动,市、县有关部门每个单位包一个村,这次包村的单位,有市直、县(市、区)直单位,有中央、省驻商单位,有市管高校,有国有企业,也有非公有制组织和经济发展强村,汇集了方方面面的力量,充分发挥各单位在资金、技术、人才、项目等方面的优势,工作重心下移,集中优势力量,扶弱培强。“双派”即选派科学发展指导员、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对强村,由市直单位,中央、省驻商单位和县(市、区)分别选派有一定领导能力、农村工作经验丰富、事业心责任感强的县处级后备干部

和乡科级干部担任科学发展指导员。对弱村,由定点帮扶单位选派县处级后备干部或其他科级干部担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
坚持“市县同步”。这次“扶弱培强”工程,市直和中央、省驻商单位共帮扶100个弱村、40个强村,各县(市、区)集中力量帮扶60个强村、234个弱村。派出驻村干部1302人,其中:市直部门和中央、省驻商单位派出100名村党组织第一书记,40名科学发展指导员,140名工作队员,共280名驻村干部;县(市、区)派出60名科学发展指导员、234名村党组织第一书记,728名工作队员,共1022名驻村干部。力求领导力量向“扶弱培强”工程倾斜,项目往帮扶村摆,有效资金在帮扶村使用,帮助所驻村理清发展思路,落实发展措施,实现弱村跨越、强村提升、城乡互动、统筹提升,促进城乡二元结构向城乡一体化跨越。
落实“两项待遇”。一是担任科学发展指导员和村党组织第一书记的县处级后备干部,在驻村帮扶期间担任所在乡镇党委或政府领导职务,作为挂职锻炼工作经历;对在“扶弱培强”工程中表现优秀、群众公认、实绩突出的驻村干部,在工程结束后经考核优先提拔、优先重用。二是落实好驻村干部的生活保障,市、县两级财政将驻村干部的生活补贴列入财政预算,定点帮扶单位为驻村干部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

六大措施:确保“扶弱培强”工程实效

一、以“一好双强”为目标,提升村“两委”班子能力。大力实施村支部书记工程。对强村,选派有一定领导能力、农村工作经验丰富、事业心责任感强的县处级后备干部和乡科级干部担任科学发展指导员。对弱村,选派县处级后备干部担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也可以选拔优秀大学生村干部、乡镇机关干部、乡镇和县(市、区)直部门中改任非领导职务的干部担任村党支部书记。大力推进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和村“两委”班子交叉任职。
加强村“两委”班子建设。按照要求,落实村干部待遇,建立生活困难村干部慰问帮扶制度。深入开展“双百争创”活动,造就一批优秀村党支部书记和大学生村干部队伍群体。切实加强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规范运用“四议两公开一监督”,确保村级重大事务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加强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深入开展“递进培养工程”,每个村“两委”班子要长期保持3-5名后备干部,基本做到一职一备,逐步把思想政治素质好、致富能力强的优秀人才吸纳到村级领导岗位上。
二、以争当“五个标兵”优秀共产党员为载体,提升农村党员队伍素质。加强农村党员实用技术培训。重点抓好实用技术培训和就业技能培训,努力使其掌握1门以上技术技能,切实提高就业创业本领。鼓励、支持外出务工、经商党员返乡创业,积极帮助返乡党员解决创业过程中遇到的土地调整、技术培训、人员招聘、税收优惠等方面的实际问题,优化创业环境。
培养党员示范户,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结合创先争优活动,在农村基层评选“五个标兵”优秀共产党员。培养一批党员示范户,充分发挥典型的引路、辐射、带动作用,鼓励先富带后富,使群众干有目标、学有榜样,营造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氛围,形成引领农村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合力。
做好农村党员发展工作。坚持在具备条件的前提下,弱村每年至少发展1名新党员,强村每年至少

发展2名新党员,其中1名为35岁以下、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青年农民党员。注重从大学生村干部、返乡毕业生、致富能手、复员退伍军人、行业协会会员以及外出务工返乡青年、村干部中发展和培养入党积极分子,进一步改善和优化农村党员队伍结构。
三、以“一村一品”为抓手,提升经济发展水平。建立产业带动体系。加快农业产业发展方式转变,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加大土地流转力度,建立高效农业示范园。每个村要形成1-2个稳定增收的特色优势产品。做好“一村一品”项目的宣传、推介和招商引资工作,广泛吸纳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农村主导产业、特色产品开发。
强化科技支撑体系。以区域主导产业和特色产品的开发为重点,加强农业科技推广普及,加强技术指导和技术培训,使培训入户率达到100%,确保每户有1-2人掌握实用农业新技术或劳动技能。加快农业标准化建设,制订“一村一品”主导产品生产、加工、包装、贮藏标准和生产技术规范,积极开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基地认定和产品认证工作。实施“农业信息网络延伸”工程,积极推进电子农务、农信通、农家乐信息服务,优先建设农村信息服务终端,为“扶弱培强”工程提供快捷有效的信息服务。
健全投入保障体系。认真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措施,协调财政、发展和改革、农办、农业、林业、水利、扶贫等部门把涉农项目和涉农资金有机整合起来,形成合力,把有关新农村建设的各类项目、资金按规定有计划地安排在“扶弱培强”工程涉及村,加大对公路、农田水利、人畜饮水、沼气、电网、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探索成立村镇合作银行,解决制约农村经济发展的资金瓶颈问题。
四、以新村规划建设为突破口,提升农村基础

设施建设水平。抓好新村规划编制。2010年年底完成100个强村的规划编制工作,力争2011年年底完成100个弱村的规划编制,规划经费列入县级财政预算。要尊重村民意愿,统筹规划住宅、道路、供水、排水、供电等农村生产、生活服务和公益事业设施布局。
抓好新村规划建设。贯彻落实好《商丘市扶持新农村建设的若干优惠政策》,确保涉及土地、税费、金融等优惠政策落实到位。启动实施“新村建设行动计划”,加强农村水、电、路、通信、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基础设施建设;以村街硬化为突破口,三年内弱村主要村街道路硬化率达到70%以上,村容村貌有较大改观;强村主要村街道路硬化率达到90%以上,建成中心村或农村新型社区。
抓好村容环境整治。以开展“清洁家园行动”为载体,重点消除“三堆”(粪堆、柴草堆、垃圾堆),治理“五乱”(柴草乱垛、粪土乱堆、垃圾乱倒、污水乱泼、禽畜乱跑),做到“三洁”(居室整洁、厨灶整洁、庭院整洁),保证农民“走平坦路、喝干净水、上卫生厕所、住整洁房、用清洁能源”。通过三年努力,村容卫生环境要有大的变化,强村基本完成街巷绿化、安装路灯、村容美化工作;弱村在科学编制规划的基础上,完成以消除“三堆”、治理“五乱”、达到“三洁”为内容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五、以培育新型农民为重点,提升农村文明程度。加强农民实用技术培训。以争创“产业强村、致富能手”活动为载体,积极引导农村党员群众学习致富技能,拓展致富门路。以开展“三新”(新知识、新技能、新生活)农民培训活动为载体,充分发挥现代远程教育、就业培训中心等各类培训机构的作用,组织万名农民进课堂,进行实用技术培训。以实

施农村劳动力技能就业计划、“阳光工程”、“雨露计划”为载体,为农民送岗位、送信息、送技能,全面提高村民的科技致富能力、市场竞争能力、自我发展能力。
完善农村文化卫生设施。加强农村综合文化大院建设,以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为依托,整合党建、文化、体育、治安、计生等场所建设资源,建成各具特色的综合文化大院,使农民群众学有场所、乐有阵地、练有设施。加强农村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每村有一座标准化卫生所(室),为农民提供基本医疗和疾病预防服务,使村民享有初级卫生保健。
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以“生态文明村”、“十星级文明户”、“五好文明家庭”评选为依托,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切实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教育,认真落实“五五普法”规划,引导农民学法用法、遵纪守法,崇尚科学、勤劳致富,尊老爱幼、扶贫济困,塑造文明向上的农村新风貌。
六、以搞好工作结合为基础,提升统筹农村工作水平。与巩固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相结合。进一步解决好学习实践活动中尚未解决的突出问题,解决好村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多办实事群众看得见、摸得着、促进科学发展的好事、实事,从而推动各项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与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相结合。把“扶弱培强”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作为创先争优活动评先表彰的重要方面,大力弘扬表彰。要把实施“扶弱培强”工程与“三级联创”、“四议两公开”工作法等基层党建工作优秀载体结合起来,统筹抓好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
与培养锻炼后备干部相结合。进一步完善后备干部到基层培养锻炼制度。选派政治素质好、工作热情高、开拓能力强、有发展潜力的后备干部到基层一线、发展一线、民生一线工作,树立干部往基层选、干部在基层成长、干部从基层选拔的导向。